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林家欣

電話：04-37061312

電子信箱：e-3160@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708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活動網路報名相關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以下簡稱實施計畫）辦理。
- 二、依實施計畫，旨揭遴選活動自114年11月27日起開始受理推薦報名至12月30日止，各校或各社會團體推薦名額以每組推薦1名為限，並一律採取網路報名（總統教育獎網站：<https://pea.kl2ea.gov.tw/>），報名表件由網站填寫完成後下載列印，書面佐證資料以A4單面印刷60頁紙本為限，另推薦相關書面資料表應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並於114年12月30日前（以郵戳為憑）函送相關表件及資料至初審受理單位。
- 三、為因應資訊安全提升，總統教育獎推薦單位登入方式，說明如下：
(一)步驟一：登入總統教育獎遴選報名頁面（網站右上角

「遴選報名」處)。

(二)步驟二：使用預設帳號及預設密碼(2026+Pea*+學校代碼，例如：2026Pea*123456)登入，登入後再綁定公務或個人電子信箱(請確認電子信箱的有效性，以下簡稱電子信箱)。

(三)步驟三：請由綁定之電子信箱收取驗證密碼。

(四)步驟四：回到報名系統首頁，並以預設帳號及驗證密碼登入後，再重新更改密碼。

(五)步驟五：使用電子信箱及新密碼登入報名系統即可開始進行報名(後續皆以電子信箱及新密碼登入)。

四、本案倘有系統操作問題，相關聯繫資訊如下：

(一)總統教育獎網站維運團隊：陳小姐或陳先生(06-2757575先輸入分機62400→再輸入分機26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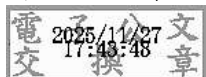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魏先生(04-37061321)。

(三)E-mail：pea_service@ncku.edu.tw(請敘明聯繫資訊及相關疑義)。

五、為維護資訊安全，本文請勿於網路公開。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陸軍軍官學校、海軍軍官學校、空軍軍官學校、國防大學、國防醫學大學、中央警察大學、空軍航空技術學院、陸軍專科學校、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敦品中學、誠正中學、勵志中學、明陽中學、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副本：國立東石高級中學(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承辦學校)、總統教育獎網站維運計畫林協同主持人守仁、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本署學安組



2026 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

壹、目的

為鼓勵能以順處逆，發揮人性積極面，力爭上游，出類拔萃，具表率作用之大專及中小學生，以彰顯國家對學生優良品德及特殊才能之重視。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總統府、行政院。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 四、協辦單位：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
- 五、推薦單位：國內公立與已立案之私立大專校院、高級中等學校、國民中學、國民小學、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及已向政府立案之社會團體。

參、獎勵名額

總統教育獎每年辦理一次，每年獎勵名額以大專組六名至十名、高中組十名至十四名，國中組十六名至十八名，國小組十六名至十八名，合計四十八名至六十名為原則。

肆、頒獎及表揚方式

- 一、每位獲獎學生由總統頒發獎助學金、獎狀一紙及獎座一座，獎勵經費由教育部（國教署）年度預算支應，其獎助學金規定如下：
 - （一）大專組每名學生頒發獎助學金新臺幣（以下同）二十五萬元。
 - （二）高中組每名學生頒發獎助學金二十萬元。
 - （三）國中組每名學生頒發獎助學金十五萬元。
 - （四）國小組每名學生頒發獎助學金十五萬元。
- 二、編撰總統教育獎獲獎學生芳名錄。
- 三、每位獲獎學生得邀請一位至三位（其中一位為該校師長）對其成長最有助益之人士蒞臨觀禮。

伍、推薦對象及組別

- 一、推薦對象：就讀國內公立、已立案私立學校與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含各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114學年度在學學生。
- 二、推薦組別：
 - （一）大專組：公立與已立案之私立大專校院（包括二專、五專四年級及五年級、大學部、碩士班及博士班）學生。
 - （二）高中組：公立與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包括普通型高級中等學

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五專前三年學生、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高中部學生。

(三)國中組：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學生、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國中部學生。

(四)國小組：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國民小學學生、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國小部學生。

三、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推薦之各教育階段學生，以戶籍所在地縣市為推薦縣市別。

陸、推薦條件

受推薦人於逆境中，仍能奮發向上、樂觀進取，並具下列條件之一：

- 一、發揮服務奉獻、孝行表現、友愛行為、體恤他人等情懷，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足堪楷模者。
- 二、語言、藝術、薪傳技藝、技能、科學、科技、資訊、體育、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具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者。

柒、推薦方式及送審資料

一、依推薦對象、推薦條件，進行推薦作業，各校或各社會團體推薦名額以每組推薦一名為限。

一律採取網路報名（總統教育獎網站：<https://pea.kl2ea.gov.tw/>）。

報名表件由網站填寫完成後下載列印，書面佐證資料以 A4 單面印刷 60 頁紙本為限，推薦相關書面資料表應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

社會團體推薦報名依下述程序進行：先於報名網站填寫社會團體相關基本資料並上傳政府立案之證明文件電子檔，經系統審核通過後，方能取得社會團體專屬之帳號、密碼；後再以帳號、密碼進入報名系統進行受推薦人之完整資料填寫。寄送報名表件時須檢附政府立案之證明文件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做為驗證，並主動知會受推薦人就讀學校，以利後續相關事項之協調與進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機構或團體，須檢附推薦學生在學證明；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之學生未取得學籍者，需檢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教育局處核發之學生身分證明。

二、推薦單位及受推薦人應檢送下列資料表全部資料各二份，以 A4 格式列印，並按（一）至（六）依序排放文件：

- （一）2026 總統教育獎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如附件 1，完成網路報名程序後，逕自報名系統匯出列印紙本，浮貼兩吋半身彩色照片一張）。
- （二）2026 總統教育獎推薦資料表（如附件 2）。

(三) 2026 總統教育獎受推薦同意書（如附件 3）。

(四) 2026 總統教育獎各校（單位）推薦檢核表（如附件 4，並請依項次確實勾稽）。

(五) 身分證或健保卡影本；身心障礙學生另需檢附衛生福利部之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或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相關鑑定文件。

(六) 相關書面佐證資料（若無則免附）。

三、初審受推薦人書面報名資料規範如下：

(一) 報名資料請勿檢附光碟。

(二) 書面報名資料（含網路報名所列印及相關書面佐證資料）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資料即可，請勿加封面及膠裝。

(三) 相關書面佐證資料請於文件正下方加註頁碼（可手寫）。計算方式：A4，每單面為一頁計算，並以 60 頁為上限（不含空白頁），基於公平原則，超出頁數部分承辦單位將不予進行後續參採處理。

捌、推薦受理時間及單位

一、初審：

(一) 推薦時間：自 114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止。（郵戳為憑）

(二) 受理單位：

1. 大專組及高中組受理單位：

(1) 國內學校：免備文，以掛號形式（信件上加註總統教育獎初審報名資料）郵寄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地址：61357 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 253 號）參與全國初審。

(2) 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免備文，以掛號形式（信件上加註總統教育獎初審報名資料）郵寄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地址：61357 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 253 號）參與全國初審。

2. 國中組及國小組受理單位：

(1) 國內學校：免備文，以掛號形式（信件上加註總統教育獎初審報名資料）郵寄至學校所在地之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參與該縣市初審。

(2) 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教育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免備文，以掛號形式（信件上加註總統教育獎初審報名資料）郵寄至受推薦人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或縣（市）政府參與該縣市初審。

3. 考量境外航空郵件寄達時間之不確定性，請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